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新增银行授信。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新增银行授信提供担保。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代表公司审批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由公司承担。授权期限：自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拟提供担保的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有：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禧工塑”）、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科电子科技”）。上述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拟申请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银禧工塑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5,000	5,000	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4,000	4,000	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兴科电子科技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5,000	5,000	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4,200	4,200	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安支行	2,000	2,000	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6,000	6,000	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合计		26,200	26,200	-

以上担保计划是公司各子公司与相关银行初步协商后制定的预案，实际担保

金额仍需各子公司与相关银行进一步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公司 2016 年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90,413.08 万元，2016 年经审计总资产为 160,884.37 万元。本次公司拟新增的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 2016 年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28.98%；占公司 2016 年经审计总资产的 16.28%。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上述相关担保事宜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进行网络投票。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2年9月19日

注册地址：东莞市道滘镇南阁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谭颂斌

注册资本：贰亿贰仟肆佰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工程塑料(PA6、PA66、PP、ABS、PP0、PBT、PET、PC、HIPS、PPS、PC/ABS、TPE、TPU等)，道路普通货运（凭许可证经营）。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75%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银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持有25%股权。

银禧工塑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经审计）	2017年3月31日/ 2017年一季度（未审计）
流动资产合计	43,963.19	51,622.78
资产总额	57,728.29	65,567.86
短期借款	2,630.79	6,689.70
流动负债	22,027.43	28,645.25
负债总额	22,277.63	28,863.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450.66	36,704.43
营业收入	62,235.31	19,414.41
净利润	3,218.13	1,239.50
资产负债率	38.59%	44.02%
流动比率	2.00	1.80
速动比率	1.30	1.21

2、公司名称：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304215254J

注册住所：东莞市虎门镇怀德社区怀北大道兴科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胡恩赐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捌仟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电子配件、电器零配件、电子连接器、电子设备、自动化设备、光伏设备、照明器具；光电元器件的研发、设计和销售；消费电子产品的塑胶类精密模具及精密零组件的加工和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4年6月4日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兴科电子科技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经审计）	2017年3月31日/ 2017年一季度（未审计）
流动资产合计	57,823.42	38,800.08
资产总额	92,790.26	74,878.74
短期借款	1,150.00	1,150.00
流动负债	36,455.15	15,243.97
负债总额	40,618.63	22,310.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171.64	52,568.43
营业收入	141,157.48	7,090.00
净利润	28,096.95	396.80
资产负债率(%)	43.77%	29.80%
流动比率	1.59	2.55
速动比率	1.31	1.89

三、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担保相关事项的议案》，已审批的对子公司的担保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拟申请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	审批担保金额	实际担保金额	备注
银禧工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5,000	5,000	4,000	银行授信实际4,000万，已签署担保合同。

	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5,000	5,000	-	银行授信审批流程已完成，尚未签署合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5,000	5,000	5,000	已获银行授信并已签署担保合同。
	中国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5,000	5,000	-	尚未获得授信额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道滘支行	7,000	7,00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5,000	5,000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3,000	3,000	-	
	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5,000	5,000	-	银行授信审批流程已完成，尚未签署合同。
苏州银禧科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3,000	3,000	3,000	已获银行授信并已签署担保合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000	5,000	5,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000	5,000	5,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000	5,000	5,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吴中支行	3,000	3,000	2,844	银行授信合同已签署，担保金额具体以担保合同为准，最高额不超过3000万。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000	3,000	-	尚未获得授信额度
银禧光电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道滘支行	2,000	2,000	-	尚未获得授信额度
	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3,000	3,000	-	银行授信审批流程已完成，尚未签署合同。
兴科电子科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安支行	3,000	3,000	3,000	已获银行授信并已签署担保合同。
	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5,000	5,000	-	尚未获得授信额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5,000	5,000	-	
合计		82,000	82,000	32,844	-

注：本文中银禧光电指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文中苏州银禧科技指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担保金额指截至本公告日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

(二) 公司目前尚处于有效期的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仅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事项，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尚处于有效期内的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如下：

1、对银禧工塑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4,000万元人民币融资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4,000万元人民币；

2、对银禧工塑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道滘支行申请4,000万元融资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4,000万元人民币；

3、对银禧工塑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5,000万元人民币融资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

4、对银禧工塑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3,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3,000万元人民币；

5、对苏州银禧科技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申请3,000万元人民币融资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3,000.00万元人民；

6、对苏州银禧科技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5,000万元人民币融资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

7、对苏州银禧科技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吴中支行申请人民币3,000万元借款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2,844.00万元人民

8、对苏州银禧科技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5,000万元人民币融资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

9、对苏州银禧科技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5,000万元人民币融资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

10、对银禧光电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1,000万元授信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11、对兴科电子科技和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订立的融资租赁提供3,741.30万元担保，截止2017年5月31日该笔担保实际余额为1,093.59万元人民币；

12、对兴科电子科技和仲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订立的融资租赁提供1,818.60万元的担保，截止2017年5月31日该笔担保实际余额为278.60万元人民币；

13、对兴科电子科技和深圳市朗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提

供2,764.60万元担保，截止2017年5月31日该笔担保实际余额为135.20万元人民币；

14、对兴科电子科技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6,000万融资提供6,000万元担保。

15、对兴科电子科技和华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3,000万融资提供3,000万元担保。

16、对兴科电子科技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的3,000万融资提供3,000万元担保。

17、对兴科电子科技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的3,000万融资提供3,000万元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处于有效期内的担保总额为54,351.39万元，本次拟新增担保总额为26,200.00万元。本次公司拟新增的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2016年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28.98%；占公司2016年经审计总资产的16.28%。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包括尚处于有效期的担保及本次新增担保）为80,551.39万元，占公司2016年经审计净资产89.09%，占公司2016年经审计的总资产的50.07%。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新增担保生效后，部分对应的旧担保（即上述第16项担保）将被新担保取代。

公司无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事项。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被担保方银禧工塑、兴科电子科技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满足其业务规模扩大和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同意为银禧工塑、兴科电子科技新增的银行授信、融资提供担保。

银禧工塑、兴科电子科技信誉状况良好，到目前为止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董事会认为公司对上述子公司日常经营有控制权，而且经营稳定。此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公司本次对子公司新增授信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因银禧工塑、兴科电子科技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未有反担保。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审议后，对公司为子公司增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项发表如下

意见：

银禧工塑、兴科电子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上述子公司拥有决定控制权，其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为银禧工塑、兴科电子科技新增银行授信、融资提供担保，可解决银禧工塑、兴科电子科技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对资金的需求，提高其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的内容、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为子公司银禧工塑、兴科电子科技新增银行授信、融资提供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银禧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次会议决议公告》；
- 2、《银禧科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 3、《银禧科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28日